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 YANGTZEKIANG GARMEN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94)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及所選取的解釋資料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元
收入	3 及 4	717,614	749,280
銷售成本		<u>(585,030)</u>	<u>(611,731)</u>
毛利		132,584	137,549
其他收益	5	8,733	10,866
銷售及分銷費用		(49,777)	(53,596)
行政費用		(61,168)	(62,373)
其他經營費用		<u>(14,113)</u>	<u>(15,350)</u>
經營溢利		16,259	17,096
融資成本	6(a)	(3,506)	(2,553)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2,007	14,967
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7	(5,170)	(4,758)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11	<u>3,361</u>	<u>17,545</u>
除稅前溢利	6	22,951	42,297
所得稅	8	<u>(2,650)</u>	<u>(7,254)</u>
本年度溢利		<u><u>20,301</u></u>	<u><u>35,043</u></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2,062	36,55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761)</u>	<u>(1,515)</u>
本年度溢利		<u><u>20,301</u></u>	<u><u>35,043</u></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u>\$0.11</u></u>	<u><u>\$0.18</u></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參閱附註2。

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本年度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9(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i)) 千元
本年度溢利	<u>20,301</u>	<u>35,043</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分類調整後)		
<i>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入賬的證券投資：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u>1,037</u>	<u>-</u>
<i>重新分類/將來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i>匯兌差額：</i>		
-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6,884)	10,154
- 換算應佔合營企業資產淨值	<u>(36,896)</u>	<u>55,618</u>
	(43,780)	65,772
出售一聯營公司權益時撥回累計匯兌儲備	(55)	-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可轉回)(附註(ii))	-	(1,370)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儲備變動淨額	<u>2,255</u>	<u>(2,255)</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40,543)</u>	<u>62,147</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0,242)</u>	<u>97,190</u>
應撥歸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438)	98,823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804)</u>	<u>(1,633)</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0,242)</u>	<u>97,190</u>

附註：

- (i)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參閱附註2。
- (ii) 此為根據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前適用的會計政策產生的金額。作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期初結餘調整，該儲備的結餘已重新分類至投資重估儲備(不可轉回)且於日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參閱附註2(a)。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元	(附註)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242,239	240,556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54,761	58,223
持作經營租賃之自用租賃土地的權益		1,292	1,438
		<u>298,292</u>	<u>300,217</u>
無形資產		2,985	3,080
合營企業權益		546,154	571,043
其他金融資產		20,011	4,611
遞延稅項資產		-	271
		<u>867,442</u>	<u>879,222</u>
流動資產			
存貨		69,177	68,68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98,375	120,000
可收回本期稅項		347	131
銀行存款及現金		323,769	323,112
		<u>491,668</u>	<u>511,92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	84,690	86,407
合約負債		4,952	-
應付本期稅項		14,709	16,036
		<u>104,351</u>	<u>102,443</u>
流動資產淨值		<u>387,317</u>	<u>409,48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254,759</u>	<u>1,288,708</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23,498	22,728
遞延稅項負債		16,516	17,013
		<u>40,014</u>	<u>39,741</u>
資產淨值		<u>1,214,745</u>	<u>1,248,9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8,418	208,418
儲備		1,008,228	1,039,310
應撥歸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權益總額		1,216,646	1,247,72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901)</u>	<u>1,239</u>
權益總額		<u>1,214,745</u>	<u>1,248,967</u>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參閱附註2。

附註：
(以港元計)

1. 編製基準

本全年業績之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截至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條、第 407(2)或 (3)條作出的陳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泛指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及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此外，本公佈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投資物業、其他股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字作比較，並發現兩者之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發展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此準則規定了確認和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一些買賣非金融項目合同的要求。

本集團根據過渡規定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追溯應用至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時已存在的項目。本集團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調整。因此，比較資料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予以呈報。

(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三個主要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入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入賬」)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入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入賬」)。這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金融資產類別，即：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賬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金融資產的分類乃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特徵釐定。

下表載列本集團受新準則影響金融資產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原定計量分類及該等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釐定的賬面值進行對賬。

	香港會計 準則第 39 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元	重新分類 千元	重新計量 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元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轉回)的金融資產				
股權證券(附註)	-	4,611	14,493	19,104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	855	(855)	-	-
- 非上市股權證券				
- 香港境外上市股權證券	3,756	(3,756)	-	-
	4,611	(4,611)	-	-

附註：本集團持有若干作長期策略性持有的股權投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入賬(不可轉回)。在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該等證券以成本入賬，因為不能可靠地計量其公平價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把此成本例外情況移除。

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並無受到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ii) 信貸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以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已產生虧損」之會計模式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應收租賃款項)。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確認來自客戶訂約收入及若干成本之全面架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涵蓋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所產生之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收入之會計處理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亦引入額外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數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選擇使用累計影響過渡方法，並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權益期初餘額的一項調整。因此，比較信息不予重列並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 18 號呈報。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所允許，本集團將新要求應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前尚未完成的合約。

有關過往會計政策變動性質及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收入確認時間

過往年度，銷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通常於貨品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及提供服務時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收入於客戶取得合約中所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予以確認。此可能是單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A.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B.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C. 當實體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實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三種情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則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品或服務確認收入。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釐定控制權發生轉移的其中一項考慮指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對本集團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收入確認時間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i) 合約負債呈報方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當一客戶付出交易金額或在合約下須要支付交易金額及該金額已經到期時，本集團在未確認有關收入前已先確認合約負債。此等結餘在合約負債內確認，並非在應付賬款內確認。

過往年度，於交付貨品前已收之款項呈列為「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下之已收預付款。

為反映該等呈列變動，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已收客戶預付款 3,524,000 元現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成衣及紡織品、提供加工服務和物業租賃。

收入為供應給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加工服務收益及租金收益。按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的範圍內：		
- 製造及銷售成衣	663,951	695,042
- 製造及銷售紡織品	22,285	20,905
- 加工服務收益	25,262	25,292
	<u>711,498</u>	<u>741,239</u>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的範圍內：		
- 投資物業租金總額	6,116	8,041
	<u>717,614</u>	<u>749,280</u>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析披露於附註4(c)。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是多元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4,337,000元及76,273,000元的收入乃源自兩名外部客戶，而該等客戶的銷售額均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4,476,000元的收入乃源自單一外部客戶，而該客戶的銷售額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此等收入源於成衣銷售。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第 121 段之可行權宜方法，並未披露本集團在履行與報告日存在的客戶合約產生的剩餘履約義務時本集團有權獲得的收入之資料，該合約的原始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來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須予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形成下列須予呈報分部：

- 製造及銷售成衣及紡織品：此分部包括製造及銷售成衣及紡織產品，及提供成衣加工服務。
- 合營企業權益：本集團合營企業從事生產及銷售紡織紗線產品。
- 物業租賃：此分部出租商業及工業樓宇以收取租金收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予呈報分部相關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製造及銷售成衣及紡織品及物業租賃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不包括無形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本期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分部直接管理的所有負債，但不包括應付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

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收入及支出是以這些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屬於這些分部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而定。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為「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利息」視為包括投資收益及融資成本，而「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在計算「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時，本集團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例如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成本)進一步調整盈利。

除獲得有關「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得有關收入(包括分部業務間銷售)、由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貸之利息收益及融資成本、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及分部增置用於營運之非流動分部資產的資料。分部間銷售的定價乃參考其他外在人士之類似的訂單價格。

合營企業權益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並以一獨立須予呈報分部列示。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審閱合營企業權益的除稅後之業績，此特定的分部被訂定為須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須予呈報分部資產代表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資產淨值。由於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沒有審閱合營企業銷售額以用作資源分配，其銷售額並未於須予呈報分部收入列示。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作資源分配和分部表現評估的須予呈報分部資料如下：

	製造及銷售成衣 及紡織品		合營企業權益		物業租賃		合計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711,498	741,239	-	-	6,116	8,041	717,614	749,280
分部業務間收入	-	-	-	-	1,316	1,316	1,316	1,316
須予呈報的分部收入	711,498	741,239	-	-	7,432	9,357	718,930	750,596
須予呈報的分部溢利 (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 及攤銷前的盈利)	15,556	16,560	12,007	14,967	6,795	8,834	34,358	40,361
利息收益	2,731	1,091	-	-	-	-	2,731	1,091
融資成本	(3,506)	(2,553)	-	-	-	-	(3,506)	(2,553)
折舊及攤銷	(4,588)	(5,157)	-	-	-	-	(4,588)	(5,157)
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170)	(4,758)	-	-	-	-	(5,170)	(4,75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279)	-	-	-	-	-	(279)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546,456	570,519	546,154	571,043	306,867	304,193	1,399,477	1,445,755
年度內增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7,098	2,005	-	-	-	-	7,098	2,005
須予呈報的分部負債	108,908	105,133	-	-	-	-	108,908	105,133

(b) 須予呈報的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收入		
須予呈報的分部收入	718,930	750,596
分部業務間收入相互對銷	(1,316)	(1,316)
綜合收入	<u>717,614</u>	<u>749,280</u>
溢利		
來自集團外界客戶的須予呈報的分部溢利 (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	34,358	40,361
融資成本	(3,506)	(2,553)
利息收益	2,731	1,091
折舊及攤銷	(4,588)	(5,157)
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170)	(4,758)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3,361	17,545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費用	(4,235)	(4,232)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2,951</u>	<u>42,297</u>
資產		
須予呈報的分部資產	1,399,477	1,445,755
分部業務間資產相互對銷	(64,628)	(63,636)
	<u>1,334,849</u>	<u>1,382,119</u>
無形資產	2,985	3,080
其他金融資產	20,011	4,611
可收回本期稅項	347	131
遞延稅項資產	-	271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資產	918	939
綜合資產總額	<u>1,359,110</u>	<u>1,391,151</u>
負債		
須予呈報的分部負債	108,908	105,133
應付本期稅項	14,709	16,036
遞延稅項負債	16,516	17,013
未分類總部及企業負債	4,232	4,002
綜合負債總額	<u>144,365</u>	<u>142,184</u>

(c)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持作經營租賃之自用租賃土地的權益、無形資產及合營企業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部資料。客戶所在地按提供服務或送貨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中的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持作經營租賃之自用租賃土地的權益所在地是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無形資產按所獲分配的營運地點而定；而合營企業權益所在地則按其營運地點而定。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香港(本集團所在地)	36,860	44,255	257,593	255,827
歐洲				
- 英國	77,665	111,321	-	-
- 意大利	141,038	137,493	-	-
- 西班牙	58,342	71,593	-	-
- 德國	112,434	89,293	-	-
- 其他歐洲國家	29,090	32,002	-	-
中國大陸	36,510	36,631	584,898	613,219
北美洲				
- 美國	135,645	115,173	-	-
- 加拿大	7,658	9,749	-	-
其他	82,372	101,770	4,940	5,294
	680,754	705,025	589,838	618,513
	717,614	749,280	847,431	874,340

5. 其他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利息收益	2,731	1,091
廢料收益	2,131	1,90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46	(1,018)
管理費用收益	804	804
股權證券之股息收益	776	517
政府補助	757	119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181	4,610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收益淨額	130	-
收回以往年度撇銷之應收款	4	130
撇銷應付款項	1	90
賠償(支出)/收益淨額	(1,572)	233
佣金收益	-	71
其他收益	1,844	2,313
	8,733	10,866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墊款利息(包括銀行費用)	3,158	2,410
現金流量對沖：從權益中重新分類	348	143
	<u>3,506</u>	<u>2,553</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585,030	611,731
預付租賃土地款項的攤銷	56	57
無形資產攤銷	95	95
折舊	4,437	5,005
從權益中重新分類的現金流量對沖工具虧損淨額	1,389	2,317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279
	<u>-</u>	<u>279</u>

7. 減值虧損

本公司一附屬公司於孟加拉從事成衣製造並構成本集團一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該附屬公司錄得經營虧損，反映其所擁有的廠房及設備可能已存在減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評估該附屬公司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並撇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 5,130,000 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進一步惡化，並根據管理層進行的減值評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將可收回金額減至零。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 5,170,000 元(二零一八年：4,758,000 元)。可收回金額之估計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並採用貼現率 16.9%(二零一八年：24.5%)進行貼現。使用之貼現率為稅前及反映該附屬公司獨有的風險。

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已確認於綜合損益表上的「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8.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所示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本年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稅項撥備	5,079	3,885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26	-
	<u>5,105</u>	<u>3,885</u>
本年稅項 - 境外		
本年稅項撥回	(1,858)	(847)
土地增值稅	-	486
	<u>(1,858)</u>	<u>(361)</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597)	3,730
	<u>(597)</u>	<u>3,730</u>
	<u>2,650</u>	<u>7,254</u>

二零一九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評稅溢利以 16.5%(二零一八年：16.5%)的稅率計算。

香港境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以相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a) 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12 元 (二零一八年: 0.12 元)	<u>24,810</u>	<u>24,810</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的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 0.12 元(二零一八年: 0.10 元)	<u>24,810</u>	<u>20,675</u>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應撥歸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2,062,000元(二零一八年: 36,558,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06,748,000股(二零一八年: 206,748,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具有潛在攤薄能力之普通股；故此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同。

11. 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確認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約為3,361,000元(二零一八年: 17,545,000元)，主要由於香港物業有利估值所致。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應收賬款	55,984	74,888
應收票據	28,606	30,744
減：虧損撥備	<u>(3,546)</u>	<u>(3,546)</u>
	81,044	102,086
訂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5,284	17,1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991	814
衍生金融工具	<u>56</u>	<u>-</u>
	<u>98,375</u>	<u>120,000</u>

本集團之絕大部份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除了在正常貿易條款下所進行之交易，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是沒有抵押、不帶利息，並需按通知即時收回。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一個月以內	38,472	41,916
一個月以上但兩個月以內	18,669	29,245
兩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7,142	16,756
三個月以上但四個月以內	8,801	7,753
四個月以上	7,960	6,416
	<u>81,044</u>	<u>102,086</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發單日期後 0 至 120 日內到期。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四月一日 千元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賬款	43,776	46,717	46,717
應付票據	1,127	-	-
	<u>44,903</u>	<u>46,717</u>	<u>46,717</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	38,941	33,445	36,96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98	355	355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48	13	13
衍生金融工具	-	2,353	2,353
	<u>84,690</u>	<u>82,883</u>	<u>86,407</u>

附註：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預付款已包括在合約負債內(參閱附註 2(b))。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需按通知即時償還。

除了在正常貿易條款下所進行之交易，應付關連公司及合營企業款項是沒有抵押、不帶利息，並需按通知即時償還。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千元
一個月以內	21,396	22,660
一個月以上但兩個月以內	10,268	15,656
兩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9,491	5,417
三個月以上	3,748	2,984
	<u>44,903</u>	<u>46,717</u>

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議決於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二零一八年：12港仙)。倘股東批准派發末期股息，預計總額為24,8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4,810,000港元)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或相近日子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處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務請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為釐定股東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亦將由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不會處理任何股份轉讓。股東如欲獲派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或相近日子派發之末期股息，務請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之二零一八/一九年度之收入為717,614,000港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749,280,000港元)，整體溢利為20,301,000港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35,043,000港元)。

回顧年度內收入較去年減少4%，而整體溢利則下降42%。溢利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大幅減少以及來自無錫投資之溢利有所減少。

儘管於回顧年度內出現各種不利之政治及經濟逆境，但本集團之核心成衣業務仍能錄得經營溢利16,259,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7,096,000港元，即減少5%。

本集團在番禺及貴港之中國經營業務於回顧年度內渡過了一艱難時期。平均分佈訂單於淡旺季以及訂單增加，帶來了正面影響。然而，目前正在惡化之貿易戰及英國脫歐導致環球貿易環境出現混亂，已影響到本集團之中國經營業務。

本集團於孟加拉之工廠於回顧年度內錄得虧損。孟加拉政府變更進口規例影響到本集團之交付時間，加上訂單不足以及經營費用大幅增加，均導致出現此負面業績。

對於本集團緬甸工廠生產之梭織及針織成衣需求高企，導致於回顧年度內之溢利上升。針織廠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方開始生產，現已全面運作，其產能與梭織廠相同。

貿易戰、國家環境政策、棉花成本上漲、紗線價格停滯不前及埃塞俄比亞項目之利息開支，均影響到無錫投資之表現，儘管毛利率低且利息成本增加，人民幣疲弱有助大幅改善盈利能力。

前景

來年很可能是非常具挑戰性的一年。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為美國較高檔品牌進行生產，故中美貿易戰將會影響本集團之中國經營業務。為處理有關情況，除本集團本身在緬甸及孟加拉之工廠外，管理層已開始將本集團之生產多元化發展至更多國家，例如越南及印尼。英國及歐洲之業務欠佳，英鎊及歐元疲弱導致與該等市場進行之貿易十分困難。

成衣業務

本集團主要以長江製衣有限公司及香港織造有限公司之名義經營成衣業務。本集團生產之產品廣泛，包括男士及女士恤衫、長褲、短褲、polo 恤、T 恤、大衣及針織外套等。本集團之總部位於香港，負責處理旗下之核心成衣業務，包括製造、貿易及採購。本集團在中國(番禺及貴港)、孟加拉及緬甸設有工廠。除香港及本集團設有工廠之地方外，本集團亦在中國(東莞及杭州)設有辦事處。該等辦事處不單為本集團旗下工廠提供支援，還監察有關地區鄰近之加工廠及業務伙伴以及與彼等聯絡。

本集團之成衣業務繼續受到貿易戰、英國脫歐以及本集團經營費用大幅增加之影響。美國政府對中國製造之產品徵收高額關稅促使本集團使產地來源更多元化。除擴充本集團本身於孟加拉及緬甸之生產設施外，本集團將嘗試在越南及印尼滿足本集團之生產需要。

本集團以卓越織造(廣州)有限公司及黃浦江製衣(貴港)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之中國工廠渡過了另一個艱難的年度。客戶訂單之增加以及足夠訂單填補於淡季時的產能，使回顧年度之業績有若干改善。中國與美國之間激烈的貿易戰已造成巨大反響。由於客戶偏好由棉質轉向合成針織品，故其不單影響本集團之成衣部門，亦有礙本集團之布料部門。新生效之當地環境法律更為嚴謹，亦使本集團之經營費用大幅增加，而本集團預期國內銷售額亦會有所下降。對本集團之中國經營業務而言，來年將為另一個艱難的年度。

本集團於孟加拉之工廠於回顧年度內錄得虧損，原因為突然變更進口規例，導致高昂空運費；最低工資大幅上調 51%；經營費用大幅增加；及售價無法上調。於二零一九/二零年度，上述各項不利因素加上淡季訂單不足之問題，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期望透過取得更多價格較高之訂單以及重組工廠營運以降低經營費用，本集團能將來年之虧損減至最低。

本集團於緬甸之工廠－Dagon Talent Garment Limited於回顧年度內錄得正面業績。於本年度內對本集團緬甸生產之需求大幅增加，其中尤其來自日本買家。除梭織恤衫外，買家亦尋求購買針織品。為回應需求，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成立針織成衣部門，其產能與梭織成衣部門相同。由於梭織及針織生產之訂單均相當穩定、勞動力供應穩定、效率提升以及當地貨幣疲弱，本集團預期，緬甸經營業務於來年之業績將會較佳。

其他業務

無錫一棉投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擁有49%股權之合營企業，在中國無錫擁有數家紡織相關公司(「無錫集團」)。無錫集團之核心業務為生產中檔至高檔紗線。於回顧年度內，無錫集團錄得應佔溢利為12,007,000港元(二零一七/一八年度：14,967,000港元)。影響其盈利能力之因素包括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摩擦；國家環境政策；棉花成本持續上調，但紗線價格並未同步跟隨。投資於埃塞俄比亞項目亦使利息開支增加。適時調整產品組合有助改善其銷售額，而本年度內人民幣相對美元疲弱所產生之匯兌收益則大幅減輕毛利減少及利息成本增加之影響。所有此等影響無錫業務之因素於來年將會持續，而無錫投資之溢利展望並不明確。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仍主要以其內部資源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23,76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23,112,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短期及長期借貸。

本集團採用審慎政策以對沖匯率波動。由於本集團大部份銷售、採購、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主要以港元、美元、歐羅、英鎊或人民幣結算，當風險重大時，本集團或會就以上外幣結算之承諾未來銷售訂立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波動。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用以對沖預期交易之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價值淨額為56,000港元(資產)(二零一八年：2,353,000港元(負債))，並已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任何資產作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除合營企業外，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聘用約4,000名僱員。薪酬組合乃參照員工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金水平而釐定。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年終雙薪、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及培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明確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階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草擬本。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登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ygm.com.hk)「業績公告」一欄內登載。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登載。

承董事會命
長江製衣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奎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七位執行董事，為陳永奎先生、陳永棋先生、陳永滔先生、劉陳淑文女士、陳永榮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及蘇應垣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克平先生、蔡廷基先生、蘇漢章先生及李光明先生。